人事培训科【2020】007号 签发人：吴林栗

关于曲木尔哈等实习同学违反劳动纪律的通报

各实习同学：

在大家进入公司接受入职培训时，公司已组织大家集中学习《劳动纪律》，并一再强调所有员工必须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，按照门店班次安排进行正常打卡出勤，7月考勤中有2名实习同学违反公司劳动纪律，现将具体情况通报如下：

公济桥店实习同学曲木尔哈7月15日门店安排早班，由于个人原因当日上午10:12才到店上班；观音桥店实习同学张振鑫7月21日门店安排早班且负责开门，由于个人原因未按时到店开门，经门店员工积极联系后该同学8:30才到店开门，严重影响门店正常经营秩序，现对以上两位实习同学按照公司劳动纪律记旷工一天，扣除3天实习补贴，并给予警告一次，如再发生违反公司劳动纪律或其他规章制度的情况，则解除实习协议退回学校。

请所有同学严格遵守公司劳动纪律及各项规章制度，认真对待实习工作，珍惜在我司学习的机会。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综合管理部

2020年8月10日

以下无正文

主题词： 曲木尔哈等 实习同学 违反劳动纪律 通报

综合管理部人事培训科 2020年8月14日印发

拟稿：张蓉 校对：张蓉